



"Wallace Wong"

<
>

18/04/2008 18:38

To <beStrong@fhb.gov.hk>

cc

bcc

Subject 醫療改革問題

Urgent Return receipt Sign Encrypt

我是一名家庭主婦,一向沒有工作.是否一樣要交醫療保費?假設本人將來離婚又沒有收入.又如何付交醫療保險費用? 本人亦覺得中產稅款已很高,很多中產階層需要照顧家中大部份開支.亦沒有多餘錢再交保險費.香港的醫療一向依賴政府,現在變成要交稅的人幫助窮人,交更多的稅款來應付醫療開支.是否太過份呢? 我應為應該用者自付,政府作補貼形式才公平. -援助金的窮人亦需要付款,避免濫用,但可以得到多一些補助. 我不贊成強制性醫療保險,日後受益的是保險公司和基金公司.